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19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693)

**BUILDING
GREEN
MODERN
CONSTRUCTIONS**



內容

- 2**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主席)

拿督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 (副主席)

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

Ir. Azham Malik bin Mohd Hashim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

陳美美

吳旭陽

審核委員會

吳旭陽(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

陳美美

薪酬委員會

陳美美(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

吳旭陽

提名委員會

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主席)

拿督鄭國利

陳美美

馬來西亞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A-3A-02, Block A, Level 3A
Sky Park One City
Jalan USJ 25/1
47650 Suba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31樓

註冊辦事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1693

交易單位

4,000股

公司網址

www.bgmc.asia

公司秘書

郭兆文黎剎騎士勳賢, FCIS, FCS

授權代表

拿督鄭國利

郭兆文黎剎騎士勳賢, FCIS, FCS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實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獨立核數師

Deloitte PLT

Level 16, Menara LGB
1 Jalan Wan Kadir
Taman Tun Dr. Ismail
60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郭葉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號
21樓2103-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23樓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A座12樓
1201&1210-18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2019上半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璋利國際」)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六個月(「2018上半年」)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於2018年9月30日的若干比較數字。2019上半年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

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於2019年5月28日批准。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報告所載的所有金額均以馬來西亞林吉特(「林吉特」)呈列。

業務回顧

璋利國際為全面集成解決方案供應商，於兩個業務領域營運，一為建築服務

領域(由樓宇及結構分部、能源基建分部、機械及電子分部以及土方及基建分部構成)，主要承接不超過五年的建築服務合約；另一為特許經營權及維修領域，承接超過20年的公私合夥(「PPP」)合約。

核心業務	分部／模式	璋利國際業務活動
建築服務	樓宇及結構分部	集中於低層及高層住宅及商業物業、工廠以及政府主導基礎建設及設施項目的建造。
	能源基建分部	涵蓋兩項先前獨立的業務：(a)設計及建造中壓及高壓變電站；及(b)安裝中壓及高壓地下佈線系統。同時還負責建立及發展實用規模太陽能發電廠的新工作。
	機械及電子分部	集中於為樓宇及基礎建設的機電部件及設備的安裝提供增值工程專業知識，運用其對機電設施的設計與規劃以至安裝的全方位技能。
	土方及基建分部	擁有機械設備以進行精密土方工程，包括場地清理、建築地台構建、道路及排水系統及其他基礎建設的安裝。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	建造、租賃、維護及轉讓(「BLMT」)模式	於三年期間內建造校園並將其租賃予瑪拉工藝大學(「UiTM」)的特許經營權，為期20年，並提供20年資產管理服務。
	建造、擁有及營運(「BOO」)模式	建造太陽能發電廠的特許經營權，並使用該發電廠發電及銷售有關電力予國家公用設施公司，為期21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建築服務領域

建築服務領域為2019上半年的綜合收益貢獻124.3百萬林吉特或82.0%，而2018上半年則為306.4百萬林吉特或91.9%。儘管貢獻減少，惟該領域仍然是本集團於2019上半年的主要收益來源。本集團的有關收益組合變動乃主要由於該領域的收益減少，亦同時由於本集團另一領域特許經營權及維修領域的收益增加。

於2019上半年，建築服務領域取得六份合約，價值525.9百萬林吉特，其中兩份從馬資源有限公司(「馬資源」)取得的大額合約分別價值189.0百萬林吉特及326.9百萬林吉特。

於2019年3月31日，璋利國際的訂單價值為27億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26億林吉特)及未完成工程訂單為15億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12億林吉特)。

璋利國際的主要進行中項目如下：

項目名稱及概述	合約價值 (千林吉特)
Sentral Suite ：為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Tun Sambanthan的擬定46層的商業發展項目建設及完成第1座(地庫、平台、設施樓層的純建築工程及剩餘平台結構工程(直至轉移樓層))、第2座及第3座的結構及建築工程。	515,936*
The Sky Seputeh ：於馬來西亞Taman Seputeh, Wilayah Persekutuan建設兩座37層的大樓，包括290套公寓、停車場及其他設施。	292,578
孟沙61 ：於馬來西亞吉隆坡孟沙為一個四層地庫停車場建設及完成土方、地庫停車空間及相關工程。	239,847
Setia Spice ：於馬來西亞檳州巴六拜Setia Spice建設一棟26層的樓宇，包括樓高19層的酒店(453個房間)、樓高三層的停車場、樓高四層的酒店設施及樓高兩層的地庫停車場。	209,488
TNB員工宿舍 ：於馬來西亞登嘉樓瓜拉伯浪建設一棟樓高八層的行政人員宿舍(24個單位)、三棟樓高九層的非行政人員宿舍(160個單位)及其他設施。	76,532

* 該項目經兩份合約獲授，而本公司已分別於2018年11月26日及2019年3月4日就此刊發自願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樓宇及結構分部

樓宇及結構分部是建築服務領域及本集團整體的首要分部，擁有大量手頭合約，為本集團於2019上半年的綜合收益貢獻102.0百萬林吉特或67.4%，而2018上半年的綜合收益則為245.2百萬林吉特或73.5%。減少乃主要由於(i)於過往年度取得的在建大型項目(如Setia Spice、The Sky Seputeh、孟沙61及Tenaga Nasional Berhad(「TNB」員工宿舍)的進程仍處於結構階段；及(ii)較高價值的建築、機械及電力工程業務剛開始積聚動力，致使該期間所確認收益下跌。當建築、機械及電力工程完成後，所有該等項目的進度將於日後加速。

於2019上半年，該分部投得三個項目，總值516.0百萬林吉特。有來自馬資源的兩份大額合約，價值189.0百萬林吉特及326.9百萬林吉特，分別於2018年11月26日及2019年3月4日獲得。該兩份合約涉及為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Tun Sambanthan的擬定46層的商業發展項目的一部分建設及完成的結構及建築工程。截至2019年3月31日，第一份合約的工程已動工。於過往年度取得的其他大型項目(如孟沙61(商業發展項目)、The Sky Seputeh(住宅發展項

目)及Setia Spice(馬來西亞檳城的酒店發展項目))的進程仍處於結構階段。

於2019年3月31日，樓宇及結構分部的未完成工程訂單為13億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914.6百萬林吉特)。

能源基建分部

於2019上半年，能源基建分部為本集團的綜合收益貢獻3.6百萬林吉特或2.4%，而2018上半年的綜合收益則為29.5百萬林吉特或8.9%。分部收益貢獻減少乃主要由於變電站項目PMU 275/132千伏特(「千伏特」)Damansara Heights的主要設備裝機延期及為展開兩份132千伏特地底電纜工程合約(即Sri Hartamas主要配電站至Matrade主要配電站和Shah Alam 18主要配電站至Sirim主要配電站項目)而向地區政府議會取得工程許可證延期。然而，主要設備組件已通過廠房驗收測試及有望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完成項目。同時，地區議會已發出工程許可證及所需建築工程已於各工程地盤動工。

於2019年3月31日，能源基建分部的未完成工程訂單為94.9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96.7百萬林吉特)。

機械及電子分部

於2019上半年，機械及電子分部錄得收益12.5百萬林吉特或佔綜合收益的8.2%，而2018上半年則為22.0百萬林吉特或佔綜合收益6.6%。

於2019年3月31日，機械及電子分部在2019上半年取得三個新項目，價值9.9百萬林吉特，未完成工程訂單為96.9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116.1百萬林吉特)。

土方及基建分部

於2019上半年，土方及基建分部錄得收益6.2百萬林吉特或佔綜合收益的4.1%，而2018上半年則錄得9.6百萬林吉特或貢獻2.9%。分部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所有項目尚未完工但已接近完工階段。

於2019年3月31日，土方及基建分部的未完成工程訂單為23.6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29.3百萬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領域

璋利國際有兩份PPP合約，即與UiTM訂立根據BLMT模式運作的特許經營權合約，以及與馬來西亞半島的唯一配電商TNB訂立的太陽能購買協議，其根據BOO模式運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LMT模式 – UiTM校園

該特許經營權合約有兩個收入來源，即估算利息收入及建築維修服務收入。於2019上半年，BLMT模式為本集團帶來總收入26.8百萬林吉特，佔其綜合收益17.7%，而2018上半年則帶來總收入27.0百萬林吉特或佔綜合收益8.1%。

於2019年3月31日，特許經營權餘下期間為16年又10個月。於2019年3月31日，未結付估算利息收入及建築維修服務合約價值分別為805.6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829.7百萬林吉特)及178.9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184.0百萬林吉特)，應於特許經營權餘下期間收取。

BOO模式 – 大型太陽能光伏(「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

本集團已訂立的該新特許經營權合約為建設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以產生及出售該電站所產生的電力至TNB的合約。位於馬來西亞吉打州瓜拉姆達的電站的輸出容量為30兆瓦交流電(「兆瓦交流電」)。

璋利國際現正尋求達成該合約的財務交收，並正逐步實現電站的目標商業營運日期(即2020年9月30日前)，其後電站將投入運作及為本集團產生為期21年以上的另一項經常性收入來源。

於2019上半年，BOO業務模式已貢獻收益2.2百萬林吉特，佔本集團綜合收益1.5%(2019上半年：零林吉特)。該收益來自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

財務表現

毛利／(損)

本集團由2018上半年的毛利44.8百萬林吉特轉變為2019上半年的毛損31.6百萬林吉特。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因實施馬來西亞2018年銷售和服務稅法導致材料成本增加；(ii)馬來西亞物業市場疲弱令競標過程競爭加劇，縮減了毛利率；(iii)馬來西亞政府在大選後檢討主要基建項目，令馬來西亞建築行業競爭更加激烈；及(iv)註銷長期逾期合約資產導致合約資產減值金額8.9百萬林吉特。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2018上半年的36.0百萬林吉特減少4.7百萬林吉特至2019上半年的31.3百萬林吉特，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攤銷由2018上半年的4.7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9上半年的0.7百萬林吉特，此乃由於建築合約的未開單部份在過往年期間大部份均已攤銷所致。此外，員工成本由2018上半年的17.7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9上半年的16.4百

萬林吉特，乃由於員工人數由2018年3月31日的431名僱員減至2019年3月31日的411名僱員所致。

融資成本

2019上半年的融資成本為9.3百萬林吉特，相較2018上半年的10.9百萬林吉特，2019上半年減省1.6百萬林吉特。該減省主要由於自2018上半年結束起租購貸款削減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8上半年的6.7百萬林吉特減少至2019上半年的3.3百萬林吉特，與本集團溢利減幅相符。本財政期間並無錄得遞延所得稅收入，因為本集團未能將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為出現虧損的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然而，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於未來用作減少本集團溢利的稅項開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得出)於2019年3月31日為0.80倍，而2018年9月30日為0.50倍。該增加主要由於就新項目融資的借貸增加，以及於2019上半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0.9百萬林吉特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9年3月31日的借貸總額為271.3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267.6百萬林吉特)包括先前就UiTM校園建築工程提取的尚未償還定期貸款,為214.6百萬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228.5百萬林吉特),而該校園地區在2015年11月竣工後已租賃予UiTM,經常性年收入及對本集團的現金流足以償還定期貸款的年度付款。

2019年3月31日的現金結餘(包括固定存款)為66.3百萬林吉特,較2018年9月30日的118.9百萬林吉特減少52.6百萬林吉特。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為新項目及營運資金規定撥資。本集團認為現金結餘水平實屬合理,將令本公司以具競爭力及有效的方式把握合適商機。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51.0百萬林吉特,較2018年9月30日的215.9百萬林吉特減少64.9百萬林吉特。有關減少主要源自為多個項目的營運撥資而動用的現金。

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合約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認為其並無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影響的流動性問題。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活動由公司管理層統一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林吉特計算,並已按照浮動匯率安排。本集團政策是不以投機為目的進行衍生交易。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採購建築機械及設備,如鋁模板系統,其由租購、於2017年8月完成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及內部產生資金提供資金。於2019上半年內,璋利國際收購價值0.2百萬林吉特的建築機械及設備,而2018上半年則為2.3百萬林吉特。

外匯風險

璋利國際的營運、資產及負債的功能貨幣以馬來西亞林吉特計值。因此,本集團並未受重大外匯風險影響,且並未使用任何對沖金融工具,惟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除外。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19上半年,除旗下附屬公司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411人,而2018年3月31日為431人。2019上半年的員工成本總額為16.4百萬林吉特,而2018上半年則錄得17.7百萬林吉特。

薪酬乃參考現行市場條款並根據員工各自的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我們定期提供內部培訓,以提高僱員的知識水平。同時,我們的僱員亦參加由合資格人員開展的外部培訓項目,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工作經驗。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並於2017年8月9日(「上市日期」)生效,可讓董事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借此機會可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未來前景

2018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物業市場持續放緩,各項業務正在適應馬來西亞新任政府推出的新政策,同時亦面臨環球經濟動盪的壓力。上述種種挑戰及影響必將緩和,並對2019年造成溢出效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璋利國際已成功走出2018年的困境。然而，本集團2019上半年的業績已反映宏觀營商環境艱鉅。原材料價格不斷上漲、業內投標程序競爭激烈，加上項目工程週期等壓力均對收益及利潤造成影響。

然而，憑藉璋利國際的往績及實力，本集團仍能在2019上半年成功爭取工程訂單。璋利國際的建築服務分部於2019上半年贏得六份合約，合約總值達525.9百萬林吉特，相當於2018年9月30日所得26份合約的合約價值537.6百萬林吉特的97.8%。此新增訂單令璋利國際的未完成工程訂單於2019年3月31日增加至15億林吉特，足以讓本集團於未來24至36個月維持營運。除了錄得高額未完成工程訂單外，璋利國際亦自與UiTM校園的BLMT特許經營權模式獲得經常性收入，並將於未來16年繼續從該特許經營合約獲得未結付特許經營權收入總額（即建築維修服務的未結付估算利息收入及合約價值）。

璋利國際董事會及管理層明白前路困難重重，尤其是建築服務行業的週期性模式，並已制定可行策略，令璋利國際具有競爭力。本集團尋求透過競投更多PPP合約，以擴大特許經營權及維修服務分部，本集團成功將大型太陽能光伏電站加入分部組合，並覓得另一經常性收入流來源，預期將於不久將來開始創收。此外，馬來西亞政府宣佈就500兆瓦交流電進行第三階段大型太陽能招標。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分一杯羹，利用我們現有能源基建工程及土方及基建工程分部的實力，我們勢將脫穎而出。再者，由於馬來西亞多個落後的煤氣發電廠的特許經營權合約即將到期，鑑於可持續可再生能源日益受關注及穩定電價，馬來西亞政府亦明確表示有意以可再生能源（特別是大型太陽能光伏發電廠）取代國家發電廠，並將其供電佔比增加至國內發電總量的20%。隨著涉足可再生能源業務，璋利國際正朝政府政策及全球趨勢的相同戰略方向前進。

馬來西亞政府最近宣佈恢復構成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帶一路計劃一部分的東海岸銜接鐵道項目，並重啟先前的馬來西亞城項目，該等舉措乃建築業重回正軌的推動力量。該等國家大型項目的復蘇，連同相關發展已吸引外資回流馬來西亞，產生廣泛的連鎖效應，包括建築服務的需求。作為建築服務行業內擁有逾20年經驗的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璋利國際在今後的發展中，將抓緊這個會為璋利國際帶來光明前景的行業機遇。

璋利國際作為對其股東及社區持份者負責任的上市公司，將繼續致力追求卓越、實行審慎財務管理及企業風險管理以規避風險，從而確保其具備良好往績以作出有力競爭。璋利國際對其業務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將全力抓緊未來機遇，實現模範表現，最終提升股東的長期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然負債

本集團直至批准本中期報告日期的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每股0.70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於上市日期以全球發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開支)約為143.1百萬林吉特。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建議使用，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3月31日收到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如下：

籌集所得款項的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林吉特)	自上市 日期起至 2019年 3月31日 所得款項 用途 (百萬林吉特)	未使用金額 (百萬林吉特)	(百分比)
新項目融資	93.0	93.0	0	–
收購額外機器及設備	35.8	8.8	27.0	75.4%
營運資金	14.3	14.3	0	–
總計	143.1	116.1	27.0	18.9%

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使用。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計劃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附註3)
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 (「丹斯里吳明璋」)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拿督鄭國利 (「拿督鄭國利」)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拿督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 (「拿督Arifin」)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41,750,000 (L)	7.9%

字母「L」表示長倉

附註：

- (1) 於2016年12月15日，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訂立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以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彼等自成為BGMC Holdings Berhad(「BGMC Holdings」)(前稱分別為BGMC Holdings Sdn Bhd及BGMC Builder Sdn Bhd)股東起就所持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權益或業務為一致行動的人士，且於簽訂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後會繼續一致行動。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與重組 — 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一段。

於2019年3月31日，彼等合共擁有1,208,250,0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捷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捷豐國際貿易」)實益擁有的864,000,000股股份，而捷豐國際貿易則由丹斯里吳明璋實益全資擁有；及(ii)由Seeva International Limited(「Seeva International」)實益擁有的344,250,000股股份，而Seeva International則由拿督鄭國利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被視為於由彼等合共持有或被視為由彼等合共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Kingdom Base Holdings Limited(「Kingdom Ba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拿督Arifin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Arifin被視為於Kingdom Base所持全部的141,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百分比乃基於2019年3月31日之1,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相關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丹斯里吳明璋	捷豐國際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拿督鄭國利	Seeva International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待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9年3月31日，下列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附註2)
捷豐國際貿易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與另一人士聯名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Seeva Internationa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與另一人士聯名持有的權益	1,208,250,000 (L)	67.1%
Kingdom Base	實益擁有人	141,750,000 (L)	7.9%

[L]指長倉

附註：

- (1) 於2016年12月15日，丹斯里吳明璋與拿督鄭國利訂立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以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彼等自成為BGMC Holdings股東起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權益或業務為一致行動的人士，且於簽訂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後將會繼續一致行動。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與重組」一節「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分節。

彼等合共擁有1,208,250,0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捷豐國際貿易實益擁有的864,000,000股股份，而捷豐國際貿易則由丹斯里吳明璋實益及全資擁有；及(ii)由Seeva International實益擁有的344,250,000股股份，而Seeva International則由拿督鄭國利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丹斯里吳明璋及拿督鄭國利均被視為於由彼等合共持有或被視為由彼等合共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百分比乃按於2019年3月31日的1,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2019年3月31日所知悉，概無任何法團／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使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鼓勵及獎勵彼等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截至2019年3月31日，於2019上半年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購股權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2018年年報。

資產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就長期融資租賃而抵押的廠房及設備賬面值淨額為33.9百萬林吉特，而2018年9月30日則為35.9百萬林吉特。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銀行存款22.7百萬林吉特擔保，而於2018年9月30日則為20.1百萬林吉特。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於2019上半年，本公司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2019上半年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合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尤其是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接受所有本公司股東問責等方面，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提升企業業績。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於2019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2019上半年的任何中期股息。（2018上半年：無）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中期財政期間後之事項

自2019上半年結束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所進行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向每一位董事提出個別詢問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2019上半年，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於2017年7月3日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及上市規則第3.22條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有關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2018年12月31日作出修訂，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2019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遵從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2019上半年之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所有資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gmc.asia刊載。

承董事會命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

馬來西亞，雪蘭莪州，2019年5月28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收益	4	130,008,849	311,871,983
銷售成本		(161,588,783)	(267,028,758)
毛(損)/利		(31,579,934)	44,843,225
特許協議收入	4	21,505,220	21,530,907
其他收入		1,255,338	1,699,267
行政及其他開支		(31,262,339)	(35,965,459)
其他虧損		(4,754,575)	(1,154,212)
融資成本		(9,337,153)	(10,867,851)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54,173,443)	20,085,877
所得稅開支	6	(3,329,252)	(6,673,044)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57,502,695)	13,412,83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0,876,086)	13,551,836
非控股權益		(6,626,609)	(139,003)
		(57,502,695)	13,412,833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林吉特分)	7	(2.83)	0.7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8,257,429	45,665,243
在建投資物業		318,777	130,985
商譽	17	2,154,870	6,911,916
無形資產		10,586,878	11,267,488
貿易應收款項	9	277,547,088	277,875,497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8,865,042	341,851,129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9,299,741	19,299,7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	9	183,344,800	190,907,284
客戶結欠合約工程款項	11	-	216,062,823
合約資產	12	191,647,683	-
可收回稅項		10,443,129	6,923,031
定期存款		45,401,438	49,426,96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863,457	69,517,790
流動資產總額		471,000,248	552,137,629
資產總額		799,865,290	893,988,758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9,862,255	9,862,255
儲備		260,382,238	319,769,4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0,244,493	329,631,699
非控股權益		2,007,370	5,693,979
權益總額		272,251,863	335,325,67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4,384,824	8,127,797
借貸		192,744,328	204,666,657
遞延稅項負債		10,527,737	9,651,35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7,656,889	222,445,805
流動負債			
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	-	11,724,155
合約負債	12	10,523,75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17,904,807	248,696,278
融資租賃承擔		9,270,362	10,612,111
借貸		78,582,278	62,908,815
稅項負債		3,675,339	2,275,916
流動負債總額		319,956,538	336,217,275
負債總額		527,613,427	558,663,080
權益及負債總額		799,865,290	893,988,75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本 林吉特	股份溢價 林吉特	其他儲備 林吉特	保留盈利 林吉特	總計 林吉特	非控股權益 林吉特	權益總額 林吉特
於2017年10月1日(經審核)	9,862,255	148,880,345	65,000,094	117,752,580	341,495,274	7,454,051	348,949,325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13,551,836	13,551,836	(139,003)	13,412,833
已付股息(附註16)	-	(13,309,244)	-	-	(13,309,244)	-	(13,309,245)
於2018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9,862,255	135,571,101	65,000,094	131,304,416	341,737,866	7,315,048	349,052,913
於2018年10月1日(經審核)	9,862,255	135,571,101	65,000,094	119,198,249	329,631,699	5,693,979	335,325,678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調整	-	-	-	(8,511,120)	(8,511,120)	-	(8,511,120)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50,876,086)	(50,876,086)	(6,626,609)	(57,502,695)
獲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2,940,000	2,940,000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9,862,255	135,571,101	65,000,094	59,811,043	270,244,493	2,007,370	272,251,8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溢利	(54,173,443)	20,085,877
經調整以下各項：		
融資成本	9,337,153	10,867,851
無形資產攤銷	680,610	4,672,7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47,758	4,641,5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000,725	-
商譽減值	4,757,04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266,789	-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388,504)	-
撇銷合約資產	8,948,903	-
未變現外匯(收益)/虧損	(2,471)	1,154,212
貿易應收款項估算利息收入	(21,505,220)	(21,530,90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78,818)	(1,302,0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1,669)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44,221,141)	18,589,2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減少	20,649,400	37,915,91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	(15,029,136)
合約資產減少	14,730,62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2,291,471)	6,814,957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	-	(19,736,911)
合約負債減少	(1,200,403)	-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2,332,986)	28,554,067
已付所得稅項	(4,480,625)	(15,781,315)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6,813,611)	12,772,75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678,818	1,302,0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5,000	-
提取受限制銀行結餘	10,213,709	-
存放受限制銀行結餘	(945,000)	(10,700,4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000)	(2,347,799)
購買投資物業	(187,792)	-
提取已質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11,072,202	10,669,886
存放已質押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22,596,370)	(2,538,534)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893,433)	(3,614,759)
融資業務		
已付利息	(9,337,153)	(10,867,851)
借貸還款	(2,048,985)	(12,188,099)
融資租賃承擔還款	(5,084,722)	(6,501,141)
銀行透支增加/(減少)	5,800,119	(1,816,767)
獲非控股權益注資	2,940,000	-
關連方墊款	1,500,000	20,000,000
向關連方還款	(10,000,000)	-
已付股息	-	(13,309,244)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6,230,741)	(24,683,1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4,937,785)	(15,525,10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283,759	136,561,660
匯率變動影響	2,471	(1,154,21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348,445	119,882,3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7年8月9日(分別為「上市日期」及「上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發行。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A-3A-02, Block A, Level 3A, Sky Park One City, Jalan USJ 25/1, 47650 Suba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本公司已於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設立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馬來西亞提供廣泛的建築服務及提供特許協議項下的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林吉特(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披露規定編製，並於2019年5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註釋。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意義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作出解釋。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相同。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並不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整套財務報表規定的全部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2019上半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一直貫徹應用由2018年10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與其經營業務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由2018年10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政期間生效，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且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或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惟下述來自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所產生的變動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該準則引入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條文對於2018年10月1日存在的項目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經修訂追溯方法。先前呈報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10月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賬面值的差額於2018年10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或儲備結餘確認為調整。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為有關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及減值，進一步詳述如下：

(a)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目標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所產生利息的應收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等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如下：

	計量類別		於2018年10月1日的賬面值	
	原有 (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新訂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原有 (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林吉特	新訂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林吉特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565,923,966	558,444,04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b) 金融資產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資產預計年期的現金差額現值。該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所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使用簡化法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c)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下表列載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到影響的2018年10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個別項目金額。

	2018年 9月30日 按先前呈列 林吉特	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的影響 林吉特	2018年 10月1日 林吉特
資產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	190,907,284	(7,479,924)	183,427,360
合約資產	216,062,823	(1,124,112)	214,938,711
權益及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651,351)	92,916	(9,558,435)
股本及儲備			
儲備	(319,769,444)	8,511,120	(311,258,32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其涵蓋商品及服務的合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於通過向客戶轉讓所允諾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而達成履約責任之時確認收益。視乎合約性質及條款，控制權可在某個時間點或隨時間轉讓。當客戶合約包含超過一項履約責任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將合約所得收益按照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在各項履約責任中分配。該準則亦列載有關取得合約的遞增成本資本化的標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本集團以經修改追溯採納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如下：

- 各主要財務報表的比較資料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的規定呈列。
- 僅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未完成的合約而言，於2018年10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結餘的累計追補調整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
- 除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分別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外，董事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所呈報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於2018年10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所產生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的未償還結餘216,062,823林吉特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
- 於2018年10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所產生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的未償還結餘11,724,155林吉特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於2018年10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如下調整：

	2018年9月30日 按先前呈列 林吉特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林吉特	2018年 10月1日 林吉特
資產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16,062,823	(216,062,823)	-
合約資產	-	216,062,823	216,062,823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724,155)	11,724,155	-
合約負債	-	(11,724,155)	(11,724,1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並無重大影響，且對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亦無影響。

本集團概無採納經修改追溯採納法對於2018年10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結餘作出累計追補調整。因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新披露規定乃唯一重大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之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特許協議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馬來西亞廣泛提供建築服務及特許協議項下的服務。

(a) 收益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建築合約收益	124,314,116	306,421,545
供應、安裝及維修升降機	57,900	30,778
樓宇維修服務收入	5,636,833	5,419,660
	130,008,849	311,871,983

(b) 特許協議收入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特許協議收入 — 估算利息收入：		
(i) 瑪拉工藝大學(「UiTM」)	21,197,298	21,530,907
(ii) 再生能源電力購買協議(「REPPA」)	307,922	-
	21,505,220	21,530,9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特許協議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的焦點在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型。此乃本集團組織劃分的基準。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 (i) 樓宇及結構 — 提供樓宇及結構建築工程建築服務；
- (ii) 能源基建 — 提供能源輸送及分配工程建築服務；
- (iii) 機械及電子 — 提供機械及電子安裝工程建築服務；
- (iv) 土方及基建 — 提供土方工程及基建工程建築服務；及
- (v) 特許經營權及維修 — 根據私人主動融資計劃提供建築服務及有關維修相關設施及基建的建築後物業管理服務。

除上述可報告分部外，本集團仍有若干營業部門(包括升降機的供應、安裝及維修)並未達到釐定為可報告分部的任何量化閾限。該等營業分部已歸類於「其他」分部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特許協議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料(續)

其他實體層面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樓宇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 及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未分配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計入分部資產之分部業績計量之款項：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094	6,541	6,209	8,786	2,370	-	-	204,000
無形資產攤銷	122,952	-	359,600	-	198,058	-	-	680,6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08,002	131,032	195,877	513,431	97,322	2,094	-	4,547,7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1,699	-	-	-	-	-	-	11,6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	-	3,000,725	-	-	-	3,000,725
撇銷合約資產	-	-	-	8,948,903	-	-	-	8,948,9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08,909	7,587	1,099,446	(49,153)	-	-	-	1,266,789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15,599)	(566)	(331)	(372,008)	-	-	-	(388,5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特許協議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分部資料(續)

其他實體層面分部資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樓宇及結構 林吉特	能源基建 林吉特	機械及電子 林吉特	土方及基建 林吉特	特許經營權 及維修 林吉特	其他 林吉特	未分配 林吉特	綜合 林吉特
計入分部資產之分部業績計量之款項：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9,079	250,428	9,835	-	8,457	-	-	2,347,799
無形資產攤銷	3,589,235	-	781,098	64,730	237,669	-	-	4,672,7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58,658	416,600	66,989	598,636	99,595	1,085	-	4,641,563

分部收益總額可與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呈列的收益對賬如下：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183,835,045	388,386,574
減：分部間收益	(32,320,976)	(54,983,684)
減：特許協議收入	(21,505,220)	(21,530,907)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呈列的收益	130,008,849	311,871,9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16,440,476	17,674,331
撇銷合約資產	8,948,90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47,758	4,641,5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000,725	-
商譽減值	4,757,046	-
已變現的外匯(收益)/虧損	(22,842)	1,334,827
董事酬金	1,281,449	1,504,251
無形資產攤銷	680,610	4,672,7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66,789	-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388,504)	-
有關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381,384	327,971
核數師酬金	270,000	270,000
上市開支(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68,825	58,748
貿易應收款項估算利息收入	(21,505,220)	(21,530,90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78,818)	(1,302,0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1,669)	-
未變現的外匯(收益)/虧損	(2,471)	1,154,212
於本年度收回先前撇銷的呆賬	-	(356,0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開支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258,829	4,853,0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1,121	-
	2,359,950	4,853,000
遞延稅項：		
本年度	976,302	1,820,04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000)	-
	969,302	1,820,044
	3,329,252	6,673,0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每股(虧損)/盈利

	2019上半年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未經審核)
基本及攤薄(林吉特分)	(2.83)	0.75

基本

每股(虧損)/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9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上半年 林吉特 (未經審核)
就每股(虧損)/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50,876,086)	13,551,836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虧損)/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於期初及期末	1,800,000,000	1,800,000,000

概無每股攤薄(虧損)/基本盈利，乃因於兩個期間均無潛在可攤薄股份。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上半年，本集團以0.2百萬林吉特(2018上半年：2.3百萬林吉特)收購了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331,263,683	345,169,724
關聯方	2,689,072	2,293,53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07,747)	-
	332,445,008	347,463,254
應收保證金：		
第三方	51,354,795	52,791,484
關聯方	46,634,258	41,963,612
減：應收保證金減值撥備	(331,396)	-
	97,657,657	94,755,096
其他應收款項：		
第三方	16,958,575	15,643,026
關聯方	5,491	5,491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907,570)	-
	10,056,496	15,648,517
可退回存款	14,606,247	8,412,090
預付開支	5,268,021	2,406,411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	858,459	97,413
	460,891,888	468,782,781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183,344,800	190,907,284
非流動資產	277,547,088	277,875,497
	460,891,888	468,782,781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2019年3月31日的特許協議產生之應收款項282,386,613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282,476,086林吉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續)

特許協議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還款期如下：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一年內	4,839,525	4,600,589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29,774,387	26,217,548
超過五年	247,772,701	251,657,949
	282,386,613	282,476,086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特許協議產生之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0至30日	22,949,668	12,826,407
31至90日	4,336,805	23,811,377
逾90日	22,771,922	28,349,384
	50,058,395	64,987,1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開支(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變動如下：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期初	-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	7,479,924	-
添置	1,266,789	-
期末	8,746,713	-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簡化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按逾期日數劃分貿易應收款項。由2018年10月1日起根據新會計政策釐定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及虧損撥備按賬齡範圍分析如下。

	貿易應收 款項賬面 總值 林吉特	虧損撥備 林吉特	預期虧損 百分比 %
未逾期	13,691,550	11,512	0.01%
逾期少於30日	9,276,455	6,825	0.01%
逾期31至60日	486,132	823	0.01%
逾期61至90日	3,865,200	13,704	0.01%
逾期90日以上	24,246,805	1,474,883	0.06%
	51,566,142	1,507,747	

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7,842,592林吉特(2018年9月30日：52,160,761林吉特)，有關款項於報告期末逾期，惟本集團並無就此確認特定的呆賬撥備，因為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存貨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按成本： 未出售已完成單位	19,299,741	19,299,741

11. 客戶結欠／(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	2,400,365,993
已確認溢利(扣除已確認虧損)	328,750,847
	2,729,116,840
減：已收及應收進度賬款	(2,524,778,172)
	204,338,668
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客戶結欠合約工程款項	216,062,823
結欠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724,155)
	204,338,6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合約結餘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合約資產	191,647,683
合約負債	(10,523,752)

13. 股本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9月30日之股本指本公司於2016年12月6日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本集團重組完成後的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林吉特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 2018年9月30日 及 2019年3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 2018年9月30日 及 2019年3月31日	1,800,000,000	18,000,000	9,862,2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124,486,052	131,847,502
關聯方	7,641,048	14,582,806
	132,127,100	146,430,308
應付保證金：		
第三方	32,742,397	30,541,911
關聯方	13,174,647	13,097,879
	45,917,044	43,639,790
其他應付款項：		
第三方	7,854,263	4,690,431
關聯方*	1,500,000	10,000,000
	9,354,263	14,690,431
應計開支	30,506,400	43,935,749
	217,904,807	248,696,278

* 指從關聯方收取的墊款以購買建築材料。

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0至30日	47,618,300	32,186,778
31至90日	19,183,894	30,390,835
逾90日	65,324,906	83,852,695
	132,127,100	146,430,3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方於下列財政期間進行以下交易：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來自關連方的建築收益	16,011,112	159,743,410
支付予關連方的建築成本	1,670,160	5,063,302
支付予關連方的辦事處場所租金	468,550	372,177
支付予關連方的其他開支	148,845	112,181

1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2018上半年：無)。

於2017年12月28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5港元，合共27,000,000港元(13,309,245林吉特)，並於2018年2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於2018年3月27日，末期股息透過分派本公司股份溢價派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商譽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年初	6,911,916	9,244,406
年內減值	(4,757,046)	(2,332,490)
年末	2,154,870	6,911,916

來自業務合併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2019年 3月31日 林吉特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林吉特 (經審核)
BGMC Corporation Sdn. Bhd.	2,154,870	6,911,916

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審查商譽可收回金額，並認為有關BGMC Corporation Sdn. Bhd.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加所分配商譽。因此，相關商譽已減值，並已於損益內確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方法乃根據董事所批准的兩年期(2018年9月30日：兩年期)財政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於2019上半年，第三年期至第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按董事(經考慮現有已取得合約及估計將於該期間取得的合約)的最佳估計作出(2018年9月30日：採用持續增長率進行推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商譽(續)

於本報告期末使用價值計算的重大假設如下：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第三年期至 第五年期的 現金流量 增長率	所採用的 貼現率	第三年期至 第五年期的 現金流量 增長率	所採用的 貼現率
現金產生單位				
BGMC Corporation Sdn. Bhd.	4.60%	10.22%	4.40%	13.46%

(a) 增長率

增長率乃經考慮整體市況、行業特點及其他相關資料等因素後預測，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b) 貼現率

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8.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28日，本公司公佈已接獲連同日期為2019年3月19日的申索註明的傳訊令狀，由47名原告人在馬來西亞沙亞蘭高等法院發出，Kingsley Hills Sdn. Bhd.為第一被告人及BGMC Corporation Sdn. Bhd.(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第二被告人。

直至本中期報告的批准日期，有關案件尚未開庭審理，而其對本公司的影響未能評估，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此項訴訟相關的責任金額及其可能性未能充份可靠地予以計量。此外，本公司將堅決捍衛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並無於本集團2019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中作出撥備。



BGM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693)

A-3A-02, Block A, Level 3A,
Sky Park One City, Jalan USJ 25/1,
47650 Suba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T +603-5115 1128

F +603-5115 1126

www.bgmc.asia